

# 济宁学院

---

## 积极行动，全员全力 做好 2020 年毕业生就业创业工作

——在 2020 年就业创业工作推进会上的讲话

党委委员、副院长 朱松涛

同志们：

根据学校研究的意见，在这里我讲三个方面的问题：一是传达学习全国、全省普通高等学校毕业生就业创业工作电视电话会议精神，二是总结我校 2020 年以来毕业生就业创业工作开展情况，三是安排部署我校下一段毕业生就业创业工作。

### 一、全国、全省普通高等学校毕业生就业创业工作电视电话会议精神

全国普通高等学校毕业生就业创业工作电视电话会议 6 月 3 日在京召开。会议首先传达了中共中央政治局常委、国务院总理李克强作出的重要批示，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部长张纪南、教育部部长陈宝生先后发言，山东省副省长于杰、湖南省副省长朱忠明、四川大学校长王建国、广西医科大学 2015 届毕业生梁驹分别做典型发言，中共中央政治局委员、国务院

副总理孙春兰、胡春华分别讲话。

李克强总理的批示指出：高校毕业生就业创业，关系千万家庭幸福，关系财富创造、高质量发展。今年高校毕业生就业面临严峻形势，任务更为艰巨。各地区、各部门要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贯彻党中央、国务院决策部署，全面强化就业优先政策，层层压实责任，抓实抓细促进高校毕业生就业这一重中之重。要加紧落实稳企业稳岗位各项举措，采取更多市场化办法拓宽毕业生就业渠道。持续深化“放管服”改革，加大“双创”支持力度，推动新产业新业态更大发展，为毕业生创业和灵活就业搭建更广平台。扎实做好职业培训和就业见习，加大对疫情严重地区和就业困难毕业生的倾斜帮扶，为暂时未就业的毕业生提供不断线的就业服务。千方百计保持高校毕业生就业局势总体平稳，促进经济发展和社会大局稳定。

会议强调，今年就业形势复杂严峻，要全面强化就业优先政策，加大全方位就业支持和服务，切实维护就业大局稳定。要把高校毕业生就业作为稳就业工作重中之重，积极组织好各类招聘活动，引导企业扩大招用规模，支持新增投资向高校毕业生就业带动强的项目和领域倾斜，鼓励国有企业、事业单位显著增加高校毕业生招聘岗位。要提供针对性的职业技能培训，扩大就业见习规模，多措并举提升就业创业能力。要加强户籍地、求职地、学籍地之间的政策和服务协同，着力解决高校毕业生就业中的重点难点和突出问题，加大对湖北毕业生、贫困家庭毕业生等各类困难毕业生就业

帮扶力度。

会议指出，要把高校毕业生就业作为重中之重，抢抓离校前的关键期，开展“百日冲刺”行动，把党和政府的关心传递给高校毕业生。要千方百计稳定和扩大就业岗位，通过税费减免、创业贷款、补贴等政策支持创新创业，实施好基层就业项目，引导毕业生到城乡社区就业创业、到军营建功立业。要推动大学教育供给侧改革，深化专业结构调整，大力发展职业教育，高质量完成扩招任务，提高学生实践能力和创新意识，破解就业结构性矛盾。要加强建档立卡贫困家庭毕业生就业帮扶。要强化就业管理、服务和指导，引导毕业生树立正确就业观、增强就业信心。

全国会议结束后，山东省人民政府接续召开电视电话会议，贯彻落实全国会议精神，安排部署我省今年普通高校毕业生就业创业工作。副省长于杰出席会议并讲话。

会议强调，各级各有关部门和高校要进一步增强工作的责任感、紧迫感，把高校毕业生就业工作作为重中之重，以钉钉子精神抓好会议贯彻落实。一要着力稳岗扩岗，加大“六保三促”力度，落实好税费减免、金融支持、稳岗返还等优惠政策，切实增强企业吸纳能力；发挥国有企业引领作用，支持到基层就业，要对基层事业单位编制、空岗情况进行梳理，尽可能拿出更多岗位招聘毕业生。二要着力开展好就业冲刺全员行动、就业资源精准匹配行动、就业指导一对一行动、特定群体帮扶行动、就业权益保护行动、校地联动行动，共同为毕业生就业提供支持。三要着力扶持自主创业，抓好

政策集成及落实，建设就业创业载体，发展就业新形态，促进毕业生多渠道灵活就业。四要着力抓好离校后就业服务，各高校对毕业生要离校不离责任、离校不离联系、离校不离服务，持续跟踪服务，加大岗位推介，提供不断线服务；各地要加强对接，做好政策、岗位储备，提前掌握回生源地毕业生信息，组织开展“上门式”服务。

## 二、我校今年以来毕业生就业创业工作开展情况

寒假期间，新冠肺炎疫情突如其来，我校招生与就业指导处与相关部门单位的同志们一道，在学校统一部署下，积极作为，坚决贯彻落实上级指示精神，认真分析研判疫情防控形势对我校就业创业工作的影响，及时调整工作思路和方式，按照疫情防控期间人员不聚集、手续办理不见面的原则，坚持“就业服务不打烊，网上招聘不停歇”，通过互联网积极推进就业创业工作。

**一是高度重视，积极应对。**及时出台了《济宁学院关于积极应对新冠肺炎疫情扎实做好 2020 届毕业生就业创业工作的方案》（济院办〔2020〕2 号）和《济宁学院关于学习贯彻国务院常务会议、省稳就业工作电视会议和教育部关于做好高校毕业生就业工作相关精神的通知》（济院办〔2020〕1 号）。

**二是认真研判就业形势，明确工作思路。**疫情发生后，根据上级要求，我们研判就业形势，结合疫情防控工作实际，及时通过就业信息网和学校企业微信推送《致广大用人单位和毕业生的一封信》，2020 届毕业生就业服务各项工作由“线

下”转为“线上”开展。

**三是积极搭建多种信息与交流平台。**新建济宁学院就业服务平台服务号，结合学校就业信息网、QQ群等多渠道，将招聘信息积极推送给毕业生；各系（院）及时将相关信息通过QQ和微信年级群、班级群及其它网络手段传达给毕业生，确保就业信息渠道畅通，就业资源供给充分。2月份至今，举办综合类大型线上双选会3场，专业类线上双选会2场，提供岗位数52586个，达成意向数约3500人。举办线上宣讲55场，提供岗位数约3000个，15295人次参与专场宣讲。发布招聘信息2481条，提供岗位数38055个。

**四是积极推动线上招聘和就业创业服务。**及时向各用人单位、各系（院）、2020届毕业生发布招聘活动的通知，温馨提醒各用人单位适当调整工作安排，鼓励求职者和用人单位在网上投递和接收简历。在疫情未解除前，诚邀各用人单位通过就业信息网发布招聘信息，通过邮箱、微信、QQ等方式和意向毕业生进行联系。通过网络、快递等方式，办理毕业生确需办理的公务员面试推荐表、政审函、三方协议书、就业推荐表等审核盖章服务。

**五是统筹协调网络资源平台，助力就业创业指导与网上招聘。**开通“空中宣读会”，可满足用人单位网上宣讲需求。另外，及时发布招聘会和空中招聘活动，鼓励毕业生积极参加，确保毕业生们通过网络也能顺利求职。

**六是抓好就业创业课程的开设。**与高新区创业大学合作，为3375位学生，每人开设了60课时的创新创业教育网

络课程。

**七是建立了就业率通报制度。**目前，已对各专业就业率进行了五次通报。

### **三、扎实做好 2020 届毕业生就业创业工作**

2020 年我校共有 6061 名毕业生，其中本科毕业生 3510 人，专科毕业生 2551 人；师范类毕业生 2391 人，非师范类毕业生 3670 人。受疫情等多种因素叠加影响，毕业生就业创业较往年面临更大压力。当前，毕业生就业创业工作已进入关键冲刺阶段。截至目前，我校 2020 届毕业生就业率比去年同期偏低，离省政府要求还有一定距离，各系之间、各专业之间差距较大。为贯彻落实好上级组织要求，确保完成学校 2020 届毕业生就业创业目标，我们要努力做好以下几项工作。

#### **（一）提高站位，落实责任，确保完成就业创业目标任务**

切实提高政治站位。高校毕业生就业创业事关经济社会发展全局，关系千家万户切身利益。党中央、国务院高度重视高校毕业生就业工作。省委、省政府把高校毕业生就业创业工作作为做好“六稳”“六保”工作的重中之重，要求全力以赴做好高校毕业生就业创业工作，促进毕业生顺利毕业、尽早就业创业。我们要认真学习、深刻领会习近平总书记讲话精神，努力践行以人民为中心的发展理念，认真贯彻落实上级决策部署，站在政治和全局的高度，将毕业生就业创业工作摆在更加突出位置，作为各项工作的重中之重，切

实增强做好 2020 年毕业生就业工作的责任感、使命感、紧迫感。

严格落实就业创业工作责任制。各系(院)主要负责同志要严格落实就业“一把手工程”，切实履行第一责任人责任，将就业创业工作牢牢抓在手上，亲自研究、亲自部署、亲自督促毕业生就业工作，带头联系毕业生及用人单位；要进一步规范落实主体责任，把“系院领导包专业、教师包学生”的就业创业工作责任制落实到位，层层分解工作任务，层层压实工作责任；要形成党政齐抓、上下齐力，全员参与、全力以赴做好毕业生就业创业工作的格局。

完善就业创业工作调度制度。要建立和完善就业创业工作调度制度，深入研判本系(院)毕业生就业创业形势，研究解决毕业生就业创业重点难点问题，及时跟踪、督导就业创业工作目标和任务完成情况，严格完成时限，及时发现薄弱环节，研究制定改进措施。

## **(二) 全力以赴，扎实做好 2020 届毕业生关键冲刺阶段就业创业工作**

努力拓宽就业创业渠道。要结合“24365”网络招聘、“百日冲刺活动”、“百家单位招聘周”(6月8日~14日)，做到毕业生网上招聘全覆盖；充分利用校友、合作伙伴等社会资源，积极动员辅导员、班主任、学业导师及广大教师等各种力量，主动出击，精准对接，广泛搜集并及时发布招聘信息，千方百计为毕业生扩大就业机会，为尚未落实就业岗位的每一个毕业生提供至少 3 个就业岗位。

积极启动线下招聘活动。8月30日前，在做好疫情防控的前提下，要认真谋划、精心组织、积极启动以专业为单位的针对性强、结合度高的小型（专场）线下招聘会，为毕业生提供精准有效的就业创业支持服务，保证活动效果。

强化就业创业工作的精细化服务。要强化毕业生就业创业情况的调查摸底工作，实时掌握毕业生就业创业进展情况，要精准到每一位学生的就业创业意向、目前的状态。对尚未实现就业创业的毕业生建立工作清单、分类指导、结对帮扶，进一步细化指导和服务措施，有针对性地帮助学生克服“看一看”“等一等”“放一放”等消极心态，教育学生树立先就业再择业的思维，引导他们理解国家政策，勇敢担负社会和家庭责任，积极参加线上线下招聘活动，尽快就业创业。要耐心细致并快速地做好毕业生签约、登记、派遣等工作。要积极创造条件，推进大学生创新创业孵化基地建设。

切实做好重点群体就业帮扶和援助工作。坚持就业帮扶和援助工作不漏一人的工作原则，要全面准确摸清建档立卡贫困家庭、残疾、低保、特困家庭毕业生数量、就业状况、求职意向等基本情况，建立“一人一策”工作台账，开展“一对一”心理疏导、就业咨询、岗位推荐等跟踪指导服务。明确阶段目标，实施销号管理，切实做到全员关注、全过程、无死角、零漏洞。

充分发挥就业典型引领示范作用。要主动收集毕业生基层就业典型事迹，开展典型人物事迹宣传，讲好大学生就业创业故事，发挥榜样力量，鼓励毕业生投身基层，到祖国需



要的地方建功立业。

认真做好就业统计工作。要实事求是统计毕业生就业去向，实现就业去向落实一人，数据信息上报一人，做到就业状态数据“日日清”、不压库。要充分认识就业跟踪和统计工作的严肃性和重要性，严格遵守教育部就业签约“四不准”纪律（不准以各种方式强迫毕业生签订就业协议和劳动合同，不准将毕业证书的发放与毕业生签约挂钩，不准以户档托管为由劝说毕业生签订虚假就业协议，不准将毕业生顶岗实习、见习证明材料作为就业证明材料），确保就业统计数据真实、有效。

加强就业创业安全工作。牢固树立安全意识，加强对毕业生就业创业安全教育和心理疏导工作，加强对招聘单位资质、招聘信息的审查，严禁发布带有歧视性内容的招聘信息，严密防范“培训贷”、求职陷阱、传销等不法行为，切实维护毕业生权益，确保校园招聘活动公平、安全、有序。要严格执行国家、地方和学校疫情防控要求，确保毕业生生命安全和身体健康。

### **（三）强化督导检查，完善奖惩评价机制，坚决打赢就业创业工作攻坚战**

加强对就业创业工作的督导。学校将组织由校领导牵头，纪检、就业等部门负责人参加的督导组，对各系（院）就业创业工作进行检查指导，重点督导系（院）对就业创业工作的组织领导、任务落实、工作措施、工作成效等内容。

强化对就业创业工作的调度。学校将定期调度就业创业

工作，定期发布各系(院)毕业生就业率；学校主要领导将对就业率排名较后的系(院)进行约谈提醒；学校将对就业工作不力、逾期未完成就业目标和任务的系(院)及系(院)负责人进行责任追究。

完善奖惩评价机制。学校将完善加大毕业生就业创业工作在学校年度考核中的比重；对高度重视就业创业工作、工作成效显著的单位和个人进行表彰；对就业创业工作组织领导不力、工作成效差、就业率未达到省教育厅要求的系(院)进行通报批评，并核减绩效总额。优化完善就业与招生、人才培养联动机制，对就业率连续偏低的专业减招或者停招，将就业率及就业质量作为学科专业调整的重要依据。

同志们，时间紧任务重，做好今年就业创业工作任务艰巨。我们深信，在学校党委的坚强领导下，广大教职工一定能鼓舞斗志，勇于担当，精准帮扶，精细化施策，确保做好今年毕业生就业创业工作。为国家分忧，为建设小康社会出力，为学生排难，为学校高质量发展做出贡献。